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B 包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283

采 购 人：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郑财招标采购-2025-283
2. 项目名称: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 5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50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A包	隧道供配电照明和监控通信设施维保服务项目	1450000	1450000	是	1450000
2	B包	隧道机电排水及其附属设施维保服务项目	430000	430000	是	430000
3	C包	隧道电梯维保及值守服务项目	930000	930000	是	930000
4	D包	京广北路隧道等六条隧道消防维保及值守服务项目	430000	430000	是	430000
5	E包	纬四路隧道等十一条隧道及地道和数字化信息调度室消防维保及值守服务项目	650000	650000	是	650000
6	F包	数字化信息调度室维保服务项目	460000	460000	是	460000
7	G包	隧道保洁服务项目	650000	650000	是	650000

5.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

5.2 采购范围

A 包: 隧道供配电照明和监控通信设施维保服务项目

隧道区域变配电室、配套箱式变电站、KYN-28 柜、变压器、GCS 柜、MNS 柜、GGD 柜、柴油发电机及其他非标配电柜、配电箱、控制箱、检修插座箱、EPS 柜本体及其附属元器件的日常操作、维修及定期预养护

工作；10kV 及 400V 供配电线缆、检查井、桥架、线管及其附属设施的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操作工具及劳保用品的定检、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隧道照明灯（含高杆灯）、隧道铭牌灯、交通指示标、区位灯箱等各类亮化和景观照明设施的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管养基地照明、供配电设施、高低压电气线路、检查井、桥架及其附属设施的维修保养；隧道高压设备年检；承包方承担年检及相关费用；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隧道及地道枪机、球机、UPS、卡口、电源、光电转换器、交换机、硬盘录像机、防火墙、光缆终端盒、监控设备箱、弱电机柜本体及机柜结构件、龙门架大屏本体及附属元器件、亮度仪、照度仪、COVI 传感器、风速风向传感器、温亮度仪、照度仪、COVI 传感器、风速风向传感器、湿度传感器、压差报警器、液位监测及自动落杆配套硬件和系统、车道指示器本体、光电转换器、光缆终端盒、交换机、车道指示器控制柜（箱）本体及附属的继电器、PLC 本体及程序；照明控制柜（箱）二次回路附属的接触器、继电器、PLC 本体及程序；风机控制柜（箱）二次回路附属的接触器、继电器、PLC 本体及程序；紧急电话与广播系统、弱电网线、光纤链路等设施的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视频监控软件的日常维护保养。保证软件流畅运行，无掉线、无延迟、无卡顿；其他和高压供配电系统、照明系统、消防系统、机电排水系统、通风系统、交通诱导系统、环境监测系统相关或者交叉的监控和通信前端设施的维护保养；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B 包：隧道机电排水及其附属设施维保服务项目

隧道排水立（横）管、压力管道、各类排水阀门、排水检查井、泵房风机、泵机、起吊设备、泵机电柜、泵机控制柜及其他机电设施的巡视检查、故障维修、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日常维护保养（含泵房保洁）、管道防腐除锈；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C 包：隧道电梯维保及值守服务项目

（1）城东路-经三路下穿金水路隧道人行通道 9 台扶梯、未来路下穿金水路隧道 2 台扶梯、纬四路下穿中州大道隧道 4 台扶梯 2 台直梯、青年路下穿中州大道人行地道 1 台扶梯日常运行管理、养护维修、保洁；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2）对电梯及其附属设施的故障及时进行维修、更换配件和调试；（3）对电梯及其附属设施进行定期维保和隐患排查，所有维保内容需符合国家、行业维保规范；（4）定期检查电梯泵池水位，并做好记录，确保泵池安全水位；（5）做好电梯每年的特种设备检验，并确保取得电梯使用标志，承包方承担年检及相关费用；（6）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D 包：京广北路隧道等六条隧道消防维保及值守服务项目

（1）隧道及其附属设施的火灾报警系统、消防系统、通风排烟系统、防火隔离系统、疏散逃生系统内所有消防设施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水灾疏散指示标志、水灾应急救援设施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京广隧道管养基地、黄河路西延养护基地、金水西延养护基地的消防设施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2）年度检测（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对承保范围内的消防设施每年进行不低于一次全面检测，并向发包方出具检测报告，承包方承担年检及相关费用；（3）组织技术人员对隧道消防设施设备开展定期（月检、季检、半年检、年检）检测，并留存相关档案资料；（4）对达到充装条件的灭火器进行再充装，承包

方承担充装及相关费用；（5）对隧道及管养基地的空调系统维修保养，每年至少两次；（6）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E包：纬四路隧道等十一条隧道及地道和数字化信息调度室消防维保及值守服务项目

（1）隧道、地道及其附属设施的火灾报警系统、消火系统、通风排烟系统、防火隔离系统、疏散逃生系统内所有消防设施和空调系统的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水灾疏散指示标志、水灾应急救援设施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纬四路下穿中州大道隧道消防值班站点、商鼎路-福元路下穿中州大道隧道值班站点值班值守工作；中州大道隧道管养基地、商鼎路福元路隧道管养基地、数字化信息调度室的消防设施和空调系统的日常维修及定期预养护工作；（2）年度检测（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对承保范围内的消防设施每年进行不低于一次全面检测，并向发包方出具检测报告，承包方承担年检及相关费用；（3）组织技术人员对隧道消防设施设备开展定期（月检、季检、半年检、年检）检测，并留存相关档案资料；（4）对达到充装条件的灭火器进行再充装，承包方承担充装及相关费用；（5）对隧道及管养基地的空调系统维修保养，每年至少两次；（6）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F包：数字化信息调度室维保服务项目

（1）数字化信息调度室设施设备日常巡查，包括但不限于超融合服务器、交换机、防火墙、路由器、视频检测服务器、流媒体服务器、KVM系统、云存储、LCD显示屏及拼控主机、机房电力、空调、UPS等设备运行情况；隧道内摄像机、隧道内交通指示灯、隧道内可变信息屏、隧道内排水设施、隧道内通风设施、隧道内照明设施、隧道内液位监测及自动落杆设施、隧道内亮度照度风速风向温湿度 COVI 等各类传感器、隧道内其他正在检测调试即将投入的设施设备，通过平台软件巡视设备运转状态；数字化信息调度室、机房、调度指挥室、会议室的硬件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更换；（2）监控平台、应急指挥平台、液位监测及自动落杆系统、养护生产平台及数字化调度室范围内的硬件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和软件方面的新业务开发服务(以上平台软件包含各子项目的电脑及手机版)；（3）设施设备清洁，数字化信息调度室、机房、调度指挥室、会议室的综合保洁；数字化信息调度室、机房、调度指挥室、会议室的硬件设施设备的维修及更换；（4）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G包：隧道保洁服务项目

隧道和地道的侧墙、检修通道、护坡、玻璃棚、雨棚、顶板、铝合金栏杆、防撞墙护栏、防护栏、硬隔离、防眩板、防撞墙、防撞桶、各类轮廓标、疏散指示灯、光电标志、交通标志牌、应急救援箱、救生圈、逃生通道、逃生爬梯、逃生扶手、龙门架、限高架、自动落杆、封道箱、沙袋框、附着于侧墙的立面门和窗、镂空段、京广隧道管养基地、中州大道隧道管养基地、陇海里 19 号院管养基地、工作井、工作井空置设备间等设施的保洁，护坡、泵站、基地绿化的养护和修剪。

5.3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招标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5.5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七个标包，投标人只可以投报一个标包

6. 合同履行期限：365 日历天（具体开始时间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A包：投标人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旧版资质证书，有效期内）及以上资质或取得新版电力设施许可证的承装、承修、承试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有效期内），且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在其它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

B包：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在其它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

C包：投标人须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包含：电梯安装含修理）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包含类型：乘客电梯；施工类别：维修）B级及以上资质。

D包：投标人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 shhxf.119.gov.cn 网站完成注册，通过“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登记，服务类型包含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服务，提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网页公示截图，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且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在其它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

E包：投标人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 shhxf.119.gov.cn 网站完成注册，通过“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登记，服务类型包含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服务，提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网页公示截图，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含临时）资格，且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在其它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

F包：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且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在其它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

G包：无。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日，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各投标人信用信息记录并存档，查询时将完整清晰的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若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的和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9月4日至2025年9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方式:各潜在投标人请在规定时间内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尚未办理企业CA锁的,可通过以下链接:

(<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4.售价:0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1.时间:2025年9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

五、投标文件开启

1.时间:2025年9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支持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2.本项目采购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计算办法计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岗杜北街16号

联系人:李凌波 马永福

联系方式：0371-63841160 0371-682165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区莲花街 11 号纽科企业 1 号楼 D508 室

联系人：朱登凯 王玉敏 翟倩倩

联系方式：0371-651796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登凯 王玉敏 翟倩倩

电话：0371-6517969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岗杜北街16号 联系人：李凌波 马永福 联系方式：0371-63841160 0371-6821659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高新区莲花街11号纽科纽科企业1号楼D508室 联系人：朱登凯 王玉敏 翟倩倩 联系方式：0371-65179699 邮 箱：zy60965951@126.com
1.1.4	项目名称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2025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1.1.5	标包内容	B包：隧道机电排水及其附属设施维保服务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预算金额	本项目总预算5000000元
1.2.3	标包预算及最高限价	(1) 标包预算： B包：430000元； (2) 标包最高限价： B包：430000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B包：隧道机电排水及其附属设施维保服务
1.3.2	合同履行期限	365日历天（具体开始时间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招标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答疑澄清方式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及招标公告发布网站发放，投标人自行查看。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回答投标人在上述时间以后所提出的任何问题。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网上答疑”上传所提问题。
2.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凭企业身份认证锁进行下载。
2.3.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凭企业身份认证锁进行下载。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近三年（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都须加盖投标单位的 CA 印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未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CA 印章，可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后

		扫描上传生成上传所需的投标文件。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一份,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系统上传
4.2.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9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9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B区第十四开标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构成:共5人,招标人代表_1_人,技术和经济专家_4_人; 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成交候选人人数	3名
7.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否
8	需要补充的其他材料	
采购代理费	<p>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计算办法计取(收费基数为项目标包预算),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收款账号及信息如下。</p> <p>单位全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交通银行郑州翰林国际支行</p> <p>帐号:4111 6899 9011 0005 86147</p>	
远程开标说明	<p>(1)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投标人应在开标前30分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中进行电子签到,开标时间截止后不能再进行签到;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p> <p>(3)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p> <p>(4)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p>	
质疑和投诉	<p>质疑与投诉:</p> <p>(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p>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p> <p>联系电话:0371-60965951。</p> <p>联系人:朱登凯</p> <p>通信地址: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11号1#楼A座4楼D508。</p> <p>(2) 质疑期限</p> <p>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3)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请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要求提供质疑函和证明材料。</p>
解释权	<p>构成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审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签订合同	<p>根据《关于加强市直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20〕15号)、《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应当自发出成交(中标)通知书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1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p>
付款方式	<p>发包方根据维保工作完成情况并结合承包方申请,审核后由承包方开具正式发票,分两次支付价款:</p> <p>第一次: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金额为协议价款50%,承包方在合同签订之后,收到预付款之前3天内须提供预付款保函作为担保,保函金额为合同额的10%;</p> <p>第二次:合同履行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协议价款的50%。</p>
政府采购政策	<p>A: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单位需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B: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C: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D: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如有):采购货物属于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的,拟供货物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E: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p>

	<p>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投标人（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投标人：</p> <p>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招标文件。
- 1.1.2 本采购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项目预算金额和落实情况

-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的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

- 1.3.1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能力；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 被责令停业的；
 - (4)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适用）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不允许。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招标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网上答疑”上传所提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澄清的内容将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及招标公告发布网站发放，投标人自行在平台查看。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及招标公告发布网站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修改内容，投标人须自行在平台查看。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书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技术部分
- 七、商务部分
- 八、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给定的要求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人一旦被确定为本项目成交人后，其成交金额将作为投标人的结算依据，招标人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

3.2.2 成交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招标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招标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5 投标人基本情况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不需要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递交招标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提交给评标委员会，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5.2.2 评标委员会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3 评标委员会推选组长，评标准备。

5.2.4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5 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评审

6.1 评审委员会

6.1.1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相关方面的技术、经济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人数以及相关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审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成交通知

在规定的时间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投标人。

7.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投标人确定成交投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7.3 履约保证金

7.5.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5.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7.5.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应当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6.1 招标人和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和成交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7.6.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招标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 其他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 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 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审查程序	审查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评审标准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按照“资格声明函”格式内容进行承诺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在其其它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
	信用记录情况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按规定格式提供企业信用的声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按规定格式提供投标人关联单位的承诺书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签字或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3 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条要求
	投标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条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1 条要求
	投标价格	不高于最高限价

(二)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评审条款	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报价 15 分；技术部分 60 分；商务部分 25 分）
投标 报价 (15 分)	<p>1. 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评审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p> <p>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优惠。</p> <p>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合理的时间内向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 部分 (60 分)	<p>维保及年检技术方案主要包括管理流程清晰、运作流程图合理、现场踏勘及询价机制规范合理、评审后技术指标分析及价格对比机制健全、信息反馈及时、信息反馈后的处理机制可行，服务达到服务标准。</p> <p>根据各投标人技术方案的内容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1. 优：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 10 分；</p> <p>2. 良：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不够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5 分；</p> <p>3. 一般：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考虑不周全，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p>
人员配备 (8 分)	<p>根据对应的采购内容，合理安排维保人员，明确维保人员的岗位职责：</p> <p>1. 优：内容详实，制度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 8 分；</p> <p>2. 良：内容完整，制度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不够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4 分；</p> <p>3. 一般：内容基本完整，制度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考虑不周全，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 分。</p>
维保及检测 设备配备	<p>1. 优：内容详实，措施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 7 分；</p>

	(7分)	<p>2. 良：内容完整，措施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不够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4分；</p> <p>3. 一般：内容基本完整，措施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考虑不周全，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1分。</p>
	<p>维保服务 进度计划 (7分)</p>	<p>维保服务进度计划包括进度计划、人员配备、资源配备计划、在服务期限内完成项目任务的承诺且具有进度控制措施和处理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进度保障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1. 优：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7分；</p> <p>2. 良：内容比较完整、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一般，得4分；</p> <p>3. 一般：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p>维修 备品备件 (8分)</p>	<p>在维保服务中，须保证充足的维修备品备件，在服务期限中出现故障或损坏时，需要及时维修或更换，以保证正常运行。</p> <p>1. 优：配置科学、合理、考虑周全，可行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8分；</p> <p>2. 良：配置基本科学、合理，考虑不够周全，可行性较强，可以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4分；</p> <p>3. 一般：配置在科学、合理、考虑不周全，可行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1分。</p>
	<p>应急方案 与措施 (8分)</p>	<p>1. 优：对投标人提供应急预案的处理流程及措施方案，非常合理、可操作性强得8分；</p> <p>2. 良：对投标人提供应急预案的处理流程及措施方案，较合理、可操作性较强得4分；</p> <p>3. 一般：对投标人提供应急预案的处理流程及措施方案，不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p>
	<p>质量、安全 保证措施方 案合理、可行 性(5分)</p>	<p>质量、安全目标明确，并有实现质量、安全目标的保障措施，各阶段具有保证质量、安全的工作内容、工作方法、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关的处理措施。根据各投标人的质量、安全保证措施是否符合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1. 优：配置科学、合理、考虑周全，可行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5分；</p> <p>2. 良：配置基本科学、合理，考虑不够周全，可行性较强，可以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3分；</p> <p>3. 一般：配置在科学、合理、考虑不周全，可行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1分。</p>

	技术支持 (7分)	<p>投标人能够提供技术支持计划，包括预防性维护、预测性维护、响应性维护。提供技术支持人员，明确技术支持人员的职责、技术支持人员的技能要求（专业知识、实操能力、沟通能力、团队协作）、技术支持人员的培训与发展。</p> <p>1. 优：内容详实完整、条理清晰、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且切实可行，得7分；</p> <p>2. 良：内容比较完整、有可量化的操作措施、可操作性一般，得4分；</p> <p>3. 一般：内容有明显缺失、不完整，得1分。</p>
商务部分 (25分)	业绩 (6分)	<p>投标人能够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每有一份得2分，最多得6分。</p> <p>类似业绩：类似业绩的范围参照标包采购内容。</p> <p>注：投标文件中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服务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p>
	人员 (10分)	<p>投标人提供维保人员相关资格证，每有1人得2分，最多得10分。</p> <p>相关资格证：具备低压电工证、高处作业证；</p> <p>注：投标文件中须附身份证、相关资格证（岗位证书）及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p>
	服务承诺 (9分)	<p>1. 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对周边关系的协调与处理能力及其可能遇到的难点进行表述并提出相应解决方案，确保项目能够顺利进行（3分）</p> <p>优：承诺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3分；</p> <p>良：承诺内容完整，考虑不够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2分。</p> <p>一般：承诺内容不合理、不科学的1分。</p> <p>2. 其他服务承诺（3分）</p> <p>优：承诺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3分；</p> <p>良：承诺内容完整，考虑不够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2分。</p> <p>一般：承诺内容不合理、不科学的1分。</p> <p>3. 根据投标人做出的有利于招标人的优惠条件（3分）</p> <p>优：承诺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服务的需要，得3分；</p> <p>良：承诺内容完整，考虑不够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服务的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2分。</p> <p>一般：承诺内容不合理、不科学的1分。</p>

说明：以上如有缺项，则缺项部分得0分。

1. 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资格性评审及符合性评审

3.1.1 资格评审标准：见审查程序及办法前附表。

3.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审查程序及办法前附表。

3.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4)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3.1.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初步评审包括：资格评审、符合性性评审。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评审计算出得分 C。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投标人得分为 $A+B+C$ 。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最终得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 承包人要制定相应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每年组织隧道防汛演练不少于两次；建立不少于 20 人的应急抢险队伍，根据发包人的时限要求完成隧道防汛、排水等设施应急事件处置和值班值守任务；

(4) 承包人要制定月度、季度、年度预防性维护计划；委托第三方进行电动葫芦的年检工作，并出具相应报告；

(5) 承包人每周巡视设备次数不少于两次，降雨期间每日多次巡视，设施设备或系统出现故障时，无特殊情况须在数字化案件处置时限内处置；

(6) 承包人必须有备件库，涵盖重要设备和易损设备及其配件。主要所备器件有：软启动器、断路器、接触器、继电器、按钮、各类阀门等，特别是订货周期长的器件要库存充足；

(7) 设施设备出现故障承包人应修尽修，无法维修的，承包人需承担市场单价 2000 元（含 2000 元）以下主材费用；市场单价 2000 元以上主材承包人提供参数依据，由发包人采购；所有器件的安装和调试费用均涵盖在维保费用中；购买的配件参数应符合国家、行业技术参数要求；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8) 维护保养及故障维修均应有记录、有照片。应当准确、详细、及时填写巡、检、修、预防性养护工作相关台账并建立档案；

(9) 承包人承担维保范围内的相关技术创新工作，要有相应的技术创新（革新）成果；

(10) 因承包人承包设施养护作业不及时或者不到位、缺失等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1) 协助发包方开展隧道设施应急突发故障抢修，费用另行计算；

(12) 承包人在隧道日常养护、防汛、应急抢险过程中可以使用发包人的工程车辆，车辆使用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承包人负全责。

6.3. 防汛要求：

(1) 汛期来临前及汛期结束后对机电排水设施全面检修，确保机电排水设施正常运转；

(2) 防汛人员收到发包人防汛通知，所有维护人员全部上岗，做好汛前准备工作，排查泵机，准备排水机械设备；做好降雨天气泵房、应急排涝车人员值守工作，排涝车由承包人负责驾驶和现场操作；

(3) 承包人要储备移动便携的排水泵机和相应的抽排水管带；

(4) 防汛人员要有相应的设备操作能力，并且必须经过专业培训；

(5) 遇到隧道大面积积水情况，承包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抽排积水。

6.4 安全生产要求

(1) 承包人要深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保证人身、设施设备安全，确保合同履行期内安全生产工作顺利开展；

(2) 承包人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制定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办法和相关工种操作规程，合同履行期内开展全员安全培训不低于 2 次并将培训情况报发包方备案；

(3) 承包人从业人员必须具有相关从业资格证书，且符合法定劳动年龄，向发包人备案不限于身份证件和相关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4) 承包人应为作业人员配备齐全的安全防护用品；
- (5) 承包人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 (6) 承包人封闭车道作业应配备经过培训合格的安全员和保通人员；
- (7) 承包人每次开展作业前要召开班前安全会议，检查作业人员精神状态和身体状态，告知作业人员安全注意事项，记录告知内容、作业人员信息，留存影像资料，向发包方备案班前安全会议记录和影像资料；
- (8) 因承包人过错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承包人赔偿发包人全部经济损失；
- (9) 承包人要积极配合发包方开展各项安全检查和排查，对检查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和问题及时处置；
- (10) 发包方在检查过程中发现承包人存在违规作业、安全意识淡薄、不服从安全生产指挥的，可以给予相应处罚、责令停工、退场等；
- (11) 因承包人过错发生事故的，承包人负全部责任并承担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 (12) 承包人使用的人员（含临时人员）必须签订合同、购买保险。

二、合同履行期限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质量标准及质保期限

项目质量符合《DB 41/T 1271-2016 河南省城市隧道养护技术规范》《CJJ 68-2016 城镇排水管道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等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质保期限壹年。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要求：投标人报价时报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要求：_____

成本补偿，要求：_____

绩效激励，要求：_____

其他，要求：_____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政府采购预算限最高总价，合同履行过程总价包干。

4. 付款方式：发包方根据维保工作完成情况并结合承包方申请，审核后由承包方开具正式发票，分两次支付价款：

第一次：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金额为协议价款 50%，承包方在合同签订之后，收到预付款之前 3 天内须提供预付款保函作为担保，保函金额为合同额的 10%；

第二次：合同履行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协议价款的 50%。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身份证号：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果有，“□”内打“√”）：

- 中标通知书；
- 投标函及其附录；
-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通用合同条款；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图纸；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

（1）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本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施工过程中给予承包人必要的协助工作；

（3）项目完工后及时检查验收。

2. 承包人承诺：

（1）办理法律规定应由承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并将办理结果书面报送发包人留存；

（2）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在项目过程中，应当遵循发包方相关规定；

（3）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项目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3. 验收方式

(1) 分项验收由隧长及专业技术人员会同承包方代表依据上述各条标准及维保方案和承诺进行现场对照验收。

(2) 维保阶段性完工验收由发包方验收小组会同承包方代表依据上述各条标准及维保方案和承诺进行现场对照验收。

(3) 维保竣工验收由发包方验收小组会同承包方代表依据上述各条标准及维保方案和承诺进行现场对照验收。

4. 验收程序：完工后承包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验，自验合格后，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验收申请，由发包方相关人员会同承包方相关人员共同验收。

5. 验收内容

(1) 检查维保设施设备的外观和质量。

(2) 检查承包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3) 对维保设施设备的使用功能进行抽查、试验。

6. 验收标准

项目质量符合《DB 41/T 1271-2016 河南省城市隧道养护技术规范》、《CJJ 68-2016 城镇排水管道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等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7. 验收其他事项：_____ \ _____

十、违约条款

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按相关规定赔偿对方因此产生的损失。

十一、协议履行及废止

1. 发包人、承包人任何一方无故提前终止协议，均需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相应损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任何一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需提前终止本协议，应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因未提前告知致使发包人损害的，承包人应予赔偿。

2. 若发生法定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本协议自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争议解决

1.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第二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起诉。

2.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十三、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四、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_____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双方各执 _____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五章 采购需求

B包：隧道机电排水及其附属设施维保服务项目

隧道排水立（横）管、压力管道、各类排水阀门、排水检查井、泵房风机、泵机、起吊设备、泵机配电柜、泵机控制柜及其他机电设施的巡视检查、故障维修、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日常维护保养（含泵房保洁）、管道防腐除锈；隧道防汛、抢险及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B 包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283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书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技术部分
- 七、商务部分
- 八、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完成本项目。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招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5.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任何投标，并可不作任何解释。
6. 我方报价已包含应向第三方的专利或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并保证买方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或知识产权主张的，所有责任由我方承担。
7. 如我方成交：
 -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承诺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全部任务。
8.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9. 我方对在本投标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标包号	_____包（_____服务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_____元					
投标质量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招标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365 日历天（具体开始时间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项目经理	姓名		执业 资格		注册专业	
投标有效期	_____ 90 _____ 日历天					
投标范围 （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隧道机电排水及其附属设施维保服务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承诺书

致：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及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及代理机构）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承诺在采购流程各个阶段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执行，且不存在以下情形：

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

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中标结果公告发布，自次日起5个工作日内，拒不支付代理服务费；

四、中标后，未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五、拒绝有关部门监督调查、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六、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法定的恶意串通行为；

七、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证进行投诉；

八、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如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形之一，按以下责任追究措施执行：

1.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由招标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处以采购金额10%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 投标人有上述任一情形的，且最终导致项目流标或废标或中标（成交）结果无效或重新组织招标的，除执行第一追究措施以外，可执行以下条款；同时，投标人有上述第三条情形的，代理机构可直接执行以下条款：

1) 代理机构已收取代理服务费的，有权拒绝退还；同时招标人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投标人无条件支付中标金额2%的赔偿金。

2) 代理机构未收取代理服务费的，代理机构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投标人无条件支付中标金额5%的赔偿金。

3) 未签署合同的，招标人有权拒签合同。同时招标人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投标人无条件支付中标金额2%的赔偿金。

4) 已签署合同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招标人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投标人无条件支付中标金额5%的赔偿金。

针对以上条款，我方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

我方承诺，若我方成交，我方将在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缴纳采购代理费。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联系人	姓名			固话号		
	手机号			邮箱号		
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		手机号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_____万元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说明：后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二) 资格证明资料

2.1 资格声明函

致：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及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 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同时又参加招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招标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有）；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六)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十、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承诺单位：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签字或签章应真实、有效。

2.2 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2.3 拟派项目经理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附件：关于项目经理的承诺

投标过程中没有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的承诺

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郑州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2025 年隧道设施维护服务项目（项目名称） 包的项目经理 （姓名）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在其他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4 企业信用的声明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将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按照以下格式进行承诺）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承诺（格式）

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没有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如存在虚假承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成交资格，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我方承担。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技术部分

（根据评标办法“技术部分”相关评审因素内容顺序进行编制）

六、商务部分

(一) 企业业绩

1.业绩清单

业绩数量	共_____项业绩		
合同内容	序号	合同日期	项目名称
	1		
	2		
	3		

备注：本表格是为了便于评审识别，具体以实际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评标委员会认定意见为准。

2. 单项业绩登记表（序号__）

项目名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联系人	
委托人联系电话	
承担的工作	
项目简要描述	

备注：

1. 本表后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服务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 本表可添加附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二) 项目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职务（岗位）	专业资格证（岗位证书）	工作年限

备注：后附身份证、相关资格证（岗位证书）及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三) 服务承诺

七、其他资料

(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其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采购代理费缴纳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缴纳采购代理费。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中标资格等有关处理，对此我方无异议。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与评审相关的其他材料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以上声明函中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及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本公司（请填写：是 否）监狱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 （1）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 （2）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填写招标人名称）_的_（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